



第 29 章

兩個小人物的故事

撒母耳記下的後語（撒下 21~24 章），可算是整卷撒母耳記的總結，記載兩個故事、兩份名單和兩首詩歌（見圖表十二）。這幾章經文不是按照時序編排，而是呈現倒影的結構。本文將會聚焦在其中兩個小人物利斯巴和亞勞拿的故事。

圖表十二 撒母耳記的總結

- 故事一 饑荒與掃羅的後代（21:1~14）
（利斯巴的故事；「神垂聽國民所求的」）
- 名單一 非利士巨人的後代（21:15~22）
- 詩歌一 耶和華是我的磐石（22:1~51）
（「拯救」x14）
- 詩歌二 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磐石（23:1~7）
- 名單二 跟隨大衛的勇士（23:8~39）
- 故事二 瘟疫與大衛的築壇（24:1~25）
（亞勞拿的故事；「耶和華垂聽國民所求的」）

首先是利斯巴的故事（21:1~14）。以色列經歷了三年饑荒，大衛求問上主，才曉得這是因為掃羅破壞了以色列與基遍人的盟約。雖然盟約是四百多年前訂立的，但上主仍向掃羅的後人追究。結果大衛把掃羅的兩個兒子和五個外孫交給基遍人處置。掃羅這兩個兒子的母親，是他的妃嬪利斯巴。雖然利斯巴不能保住兒子的性命，但經文詳述這位小婦人如何保護兒子的屍體。那時正好是收割大麥的日子，在饑荒時期尤其重要，但利斯巴的心不在收割上。由於當時的習俗不容許埋葬被處死者的屍體，她就把粗麻布鋪在磐石上，整個收割季節都守在那裡，「日間不容空中的雀鳥落在屍身上，夜間不讓田野的走獸前來糟踐」（21:10）。這位母親的舉動感動了大衛王。於是大衛下令取回掃羅和約拿單的骸骨，以及基遍人處決的七個人的骸骨，一起埋葬在掃羅父親在便雅憫的墳墓裡（21:13~14）。

其次是亞勞拿的故事（24:1~25）。大衛吩咐約押統計人口。雖然約押嘗試阻止，但大衛堅持己見（24:2~4）。這段經文有一句話令不少讀者感到困惑：「耶和華又向以色列人發怒，就激動大衛，使他吩咐人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」（24:1），彷彿上主要耍弄大衛。要留意聖經沒有禁止人口統計，所以這樣做本身不是問題。雖然經文沒有清楚解釋神激動大衛的原因，但我們可以從約押的話作出合理的推測。第一，這次人口統計不是為了納稅，也不是為了徵兵，只為了滿足大衛的好奇心。第二，大衛的

好奇反映他的自傲。這次人口統計只限於以色列和猶大的百姓，特別是符合當兵年齡的男丁。換句話說，大衛想知道自己的軍隊究竟有多少實力。神沒有試探大衛，因為神是不試探人的（雅 1:13）。事實上，約押曾提醒大衛要三思而後行，只是大衛被自傲沖昏了頭腦。

人口統計總共花了九個月零二十天（撒下 24:8），人數按南北分開計算，北方的以色列有八十萬，南方的猶大有五十萬。大衛事後心中自責，曉得自己作了愚蠢的事（24:10）。先知迦得來宣告神的懲罰，並讓大衛選擇懲罰的方式。大衛選了瘟疫，因為他說：「我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裡，因為他有豐盛的憐憫」（24:14）。結果在三天內以色列全地死了七萬人（24:15）。大衛非常難過，想不到自己的愚蠢決定，竟然害了這麼多無辜百姓的性命。先知迦得再來吩咐大衛在亞勞拿的打穀場築壇獻祭。亞勞拿是耶布斯人，即是耶路撒冷的原住民，大衛攻佔聖城一役的倖存者（5:6）。大衛到了亞勞拿那裡，要求買地。大衛既是戰勝者，本來要甚麼土地也可以。如今大衛堅持付錢買地，反倒嚇怕亞勞拿。大衛的理由是：「我不肯用白得之物作燔祭獻給耶和華——我的神」（24:24）。大衛獻祭後，以色列的瘟疫就止息了。

這兩個故事的主角，在撒母耳記中都是寂寂無名的小人物：利斯巴是先王的妃嬪，亞勞拿是外邦人，是戰敗一方的倖存者。

兩人都彷彿被歷史的巨輪輾碎了。從人的角度來看，利斯巴無緣無故要把兩個兒子交出來，亞勞拿原本在耶路撒冷安居樂業，只因大衛看中這城，便家破人亡。對他們來說，歷史多麼冷酷無情。然而，上主向掃羅的後人追討背約的責任，反映上主是掌管歷史的神。聖經學者畢德生指出，撒母耳記的作者正是要藉著這兩個故事，將做人的尊嚴再次放回這兩個「小人物」的身上。¹ 利斯巴彷彿成了大衛的良知，提醒他要善待掃羅和他後人的骸骨。亞勞拿的打穀場，後來竟然成為建殿的地方（代下 3:1）。亞勞拿故事的開始和結束都是禱文，開始時是懺悔禱告（撒下 24:10），結束時是代禱（24:17）。作者藉此告訴我們，聖殿是「禱告的殿」（太 21:13）。聖殿的基礎，不是人的偉業，而是人的悔改。這兩個「小人物」的故事，竟然包含如此承先啟後的信息，難怪撒母耳記作者選擇以此結束。

更上層樓

榮譽名單

撒母耳記的結束有兩份榮譽名單，包括三位特級勇士的名單和三十位勇士的名單。作者收錄這些名單

1 Peterson, *First and Second Samuel*, p.245.

的用意，相信是要強調大衛王國的崛起與延續，不是單靠大衛，也靠不少幕後英雄。成就上主的事工，往往不是單靠一個人的力量，而是需要團隊同心一起跟隨上主。領袖固然重要，但支持領袖的人同樣重要。聖經從來沒有鼓吹個人主義，反而強調團隊精神。這些榮譽名單在歷代志上第十一章再次出現，稍有不同，卻是大同小異。

三位特級勇士（撒下 23:8~12）包括約設巴設、以利亞撒和沙瑪，《現代中文譯本》稱他們為「三巨頭」。約設巴設是軍長的統領，在一場戰役中用矛槍刺死八百人（23:8）。以利亞撒曾跟大衛一起與非利士人爭戰，擊殺敵人直到他的手僵硬，不能跟手中的劍分開（23:9~10）。沙瑪的事蹟很有趣。有一次以色列人與非利士人爭戰，其他以色列人都逃跑了，唯獨沙瑪留下來，守護一塊紅豆田，殺死許多非利士人（23:11~12）。

另一份名單記載了三十位勇士的名字（23:18~39），其中引人注目的名字是亞比篩、比拿雅、烏利亞。亞比篩是元帥約押的弟弟，是三十位勇

士的首領，是他們當中最傑出的一位，曾用矛槍刺死三百人，但聲望比不上三位特級勇士（23:18~19）。比拿雅是另一位著名的勇士，有很多英勇的事蹟，包括殺死兩個勇猛的摩押人，在下雪天打死一隻獅子（23:20）。此外大衛派他作護衛長（23:23）。三十勇士的名單（共三十七個名字），以赫人烏利亞結束，與歷代志上的名單排列不同。撒母耳記作者藉此提醒讀者，大衛不是完美的君王。歷代志的作者不必重提大衛的軟弱，因為當時耶路撒冷已經被毀，百姓已經被擄。歷代志的讀者需要的，不是回望從前的失敗，而是得著鼓勵向前邁進。這段經文表面上列出一連串英雄的名錄，卻沒有忘記將榮耀歸給神：「耶和使以色列人大獲全勝」（23:10、12）。若沒有上主的參與，以色列就沒有勇士或特級勇士。

在兩份名單之間，作者加插一段很溫馨的故事（23:13~17）。驟看好像有點離題，但細想之下，便感到濃厚的人情味。大衛思鄉，想起伯利恆的「甜水」：「我多想喝一點伯利恆城門邊井裡的甜水啊」（23:15，新普及譯本），但當時伯利恆在非利士人的掌管之下。怎料他的願望被手下聽見，於是三個勇

士冒著生命危險到伯利恆城門旁的井裡打水給大衛。但大衛不肯喝，把水倒出來，當作獻給上主的祭物。他說：「上主啊，我怎麼能喝這水！這不就等於喝那冒生命危險去打水的勇士們的血嗎？」（23:17，現代中文譯本）這短短的故事直接衝擊我們對「聽命與祭獻」的觀念。大衛沒有吩咐任何人替他到伯利恆打水。三位勇士到伯利恆打水，不是聽從君王的命令，而是要取悅他們的君王。大衛沒有喝從伯利恆取回來的水，因為這些水代表三位勇士的生命。所以大衛將這些水獻給上主。我們可以從這故事明白祭獻的深層意義：原來，獻上祭牲，代表我們將自己的生命獻上（即是「活祭」），為了討我們生命的主宰喜悅，而不是為了遵守律法。真正的勇士，不但能抵擋敵人，還懂得取悅自己的君王。